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离任情况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7日收到独立董事陈美玲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美玲女士原定任职期限至2027年12月22日，现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陈美玲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于陈美玲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陈美玲女士的辞职报告将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陈美玲女士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相关职责。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陈美玲女士将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完成工作交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美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作为独立董事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陈美玲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业务发展与规范运作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陈美玲女士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备查文件

陈美玲女士出具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八日